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当期利润或股东权益。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要求自2017年6月12日起，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反映应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并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要求修改公司财务报表列报，2017年1-9月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42,820,592.83元，营业外收入减少42,820,592.83元。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当期

利润或股东权益。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国家财政部印发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通知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于 2017 年 05 月 10 日印发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通知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备查文件

- 1、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28 日